



澳門廠商聯合會

ASSOCIAÇÃO INDUSTRIAL DE MACAU

INDUSTRIAL ASSOCIATION OF MACAU

季刊

第三十二期 二零一一年一月出版



澳門廠商聯合會

Associação Industrial de Macau
Industrial Association of Macau

目 錄

本會最新動態.....	3
上海世博無錫蘇州五天團・活動花絮.....	13
第 15 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活動花絮.....	15
澳門紡織品出口歐、美資料.....	20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令.....	21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資訊.....	26

澳門本土時裝設計師學會拜訪本會



十月八日，澳門本土時裝設計師學會會長鄧燕芬一行七人拜訪本會，出席接待的理監事有副理事長崔焯林、黃志成、鄧君明、梁維特、常務理事何國棠、黎仲勳、馮信堅、黃華強、何福明，理事盧寶蘭、鍾淑蘭、劉鳳玲及李景祥等。



是次拜訪主要希望加深雙方的了解及聯繫，會談中該會介紹了設計師的理念，並對設計及生產合作提出一些建議，本會亦希望深入設計師的作品及聯絡資料，及祈望加深設計師與生產商日後的合作。



澳門本土時裝設計師學會出席是次拜訪代表有副會長馬雲娜，理事長陳榮添，理事王成武、畢焜及張冰，代秘書黃智亮。

上海世博無錫蘇州五天團

十月十二至十六日，組織理監事參加上海世博無錫蘇州五天團，團員包括賀定一副會長、何慶副會長、崔焯林副理事長、常務理事李南昌、何國棠、黎仲勳、馮信堅、黃華強、何福明，理事阮燕珍、盧寶蘭、游紹輝、盧鑑源、鍾淑蘭、方偉秉及李景祥等，連同親屬共 30 人一同出發。



行程相當豐富，第一天各團員即享受到頂級豐富的地道上海菜，回味無窮，大快朵頤。第二天進入世博之旅，親身體驗及參與了這個百年盛事，行程中參觀了多個展館，如信息通信館、遠大、通用汽車館、城市未來館、日本產業館、意大利、法國、澳門、中國館 VIP、廣東館及浙江館，感受到不同國家的文化及特色，眼界大開。



第三天中午到達無錫，品嚐了大閘蟹，之後參觀耗資了 18 億元建造的梵宮，建築金碧輝煌，令人嘆為觀止，目不暇給，造工精細，而旁邊的靈山大佛，巍峨聳立，雄偉壯觀，隨之觀

看浴佛表演，晚上由無錫市委統戰部宴請，而第四天到達最後一站蘇州，早上參觀了掘政園，下午則參觀了蘇州文化中心及寒山寺等等，午餐及晚餐均由蘇州市委統戰部宴請，第五天回澳。



是次活動行程非常輕鬆愉快地參觀了 8 個大館 2 個省市館及其他富有特色的景點，讓全團渡過精彩而難忘的旅程。

中國 2010 上海世博會澳門活動周

中國 2010 年上海世博會於 5 月 1 日開幕，澳門特別行政區上海世界博覽會澳門籌備辦公室於世博園區內設立的“澳門館”以及“德成按”倍受好評，參觀者眾，口碑載譽。

十月十三至十七日，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主辦、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承辦的「中國 2010 年上海世博澳門活動周」，並邀請本會協助參與設立「澳門製造」展區展示。



是次的展品包括成衣、飾物、手信食品、雪糕、咖啡、啤酒、菊蜜、藥品、香煙、手袋、織帶、燭台、色帶及光碟等等。希望透過世博這一盛大活動，進一步向國內不同省市的參觀者及旅客，展示“澳門製造”的產品，向外推廣澳門工業的發

展，展示澳門製造的產品，吸引更多人從不同的方面去認識澳門。



全國人大副委員長陳昌智率領的內地經濟界人士訪問團到訪本會

十月十五日，由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民建中央主席、中國國際交流協會副會長、中華思源工程扶貧基金會理事長陳昌智率領的內地經濟界人士訪問團一行十四人到訪本會，本會理事長賀一誠，副理事長鄧君明，常務理事王淑欣、王世民、鄧君發、李時泰、李睿恆，理事劉少倫、劉鳳玲、何兆明熱情接待。



陳昌智副委員長表示很高興到訪本會，在聽取本會代表的意見後，他表示，盡管時勢情況不太理想，但中央定會持續支持製造業的發展，其後亦介紹了訪問團內皆是國內具有知名度的經濟界專業人士，非常歡迎以及會盡力協助配合澳門製造業及各界人士到內地投資、考察，希望兩地工商界人士可加強聯繫及溝通。

賀一誠理事長會面中表示，非常歡迎及感謝陳昌智副委員

長及代表團蒞臨本會，並介紹了本會的發展歷史、組織架構、會務發展，會上雙方就現今經濟狀況、人力資源、勞動市場、創業品牌、製造業前景等問題作了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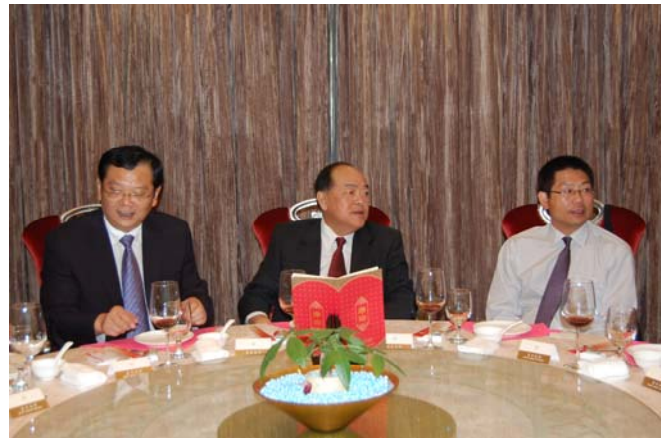


雙方的與會人士會談氣氛相當融洽及熱情，鄧君明副理事長介紹了曾拜訪內地知名品牌的發展，了解到該知名品牌成功的原因；另外王世民常務理事及劉鳳玲理事亦向代表團講述在內地製造業經營的情況，雙方紛紛提出寶貴的意見。隨後雙方致送紀念品及合照留念。



是次到訪的內地經濟界人士代表團還有全國人大常委、民建中央副主席、武漢大學教授、中國社會科學院博士生導師辜勝阻、重慶市人大常委會副主任、民建重慶市委主委、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盧曉鐘、民建中央委員、禹洲集團董事長林龍安、金蝶國際集團董事長徐少春、福建大帝集團董事長呂培榕、光大金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岱青、北京理想偉業節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朱彬彬、重慶中寶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夏浩籍、九州方圓公司董事長方則江、民建中央聯絡部副部長、中國風險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金德安、陳昌智委員長秘書、民建中央主席辦副主任梁建國、民建中央聯絡部副調研員及訪問團秘書徐天成。

宴請揚州市人民政府僑務辦公室



十月十九日，中國江蘇省揚州市人民政府僑務辦公室由揚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長陳揚領導下一行八人拜會本會。



本會理事長賀一誠，副理事長崔煜林及鄧君明，常務理事馮信堅代表出席接待。會上陳揚副市長表示揚州與香港在經貿往來方面較澳門多，揚州旅遊資源豐富，希望透過是次的拜訪，研究如何可開拓澳門與揚州的旅遊業務。賀一誠理事長讚賞揚州的風景怡人，而且有豐富的美食，是非常值得去的地方，並建議以揚州美食作推介活動，從而吸引更多人認識揚州，開拓兩地的旅遊業務。



中國江蘇省揚州市人民政府僑務辦公室出席代表成員還包括：揚州市規劃局總規劃師劉雨平、揚州市古城保護辦公室副主任薛炳寬、揚州市港澳事務辦公室副主任左為民、揚州市住房保障和房產管理局副局長魏且晨、揚州市園林局副局長張家仁、揚州市僑務辦公室副主任方軍及揚州市名城公司總經理葉善祥。

深圳市委常委張思平率團到訪本會

十月二十一日，深圳市總商會在深圳市委常委、深圳市委統戰部部長張思平帶領下一行 20 人拜訪本會，由理事長賀一誠，副理事長崔煜林，常務理事林金城、李時泰、黃華強及理事關恩賜熱情接待。



首先，賀一誠理事長對深圳市總商會代表團的到訪表示了熱烈的歡迎，會上介紹了現今澳門社會及經濟發展的情況、優勢及機遇，以及本會的歷史和會務發展。自祖國改革開放後，本澳許多企業紛紛到內地開設工廠，亦是最早推動內地與澳門經濟合作的產業，隨著近年的經濟發展的轉變，本澳工業亦不斷進行轉型。



張思平常委聽取了賀一誠理事長的介紹後，亦認為澳門工業為澳門及珠三角的經濟發展作出了很大的貢獻。看到澳門今天的發展，產業的轉型，取得很大的成就，這更加肯定了工業的重要性。同樣，深圳市亦明白產業均衡發展的重要性，除了推動高新科技產業發展外，亦重視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因此希望透過今次的到訪，同時可聽取企業家意見，從而創造更佳的投资環境。他詳細介紹了深圳的投資發展環境，認為兩地經濟可互補，並具有共同合作發展的潛力，冀望日後能加強雙方的溝通、合作與交流。



深圳市總商會代表成員還包括：全國人大代表張思民，深圳市委統戰部副部長邱秋華、副巡視員尹小滿，深圳市政協常委趙利生、周桃林、劉權輝，張少華，陳立德，胡光力、廣東省政協委員王嵐，深圳市總商會經濟聯絡部部長吳火生、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姚永寧、深圳一德集團董事局主席林木雄、深圳市巨昌時裝有限公司董事長陳玉振、深圳市寶航建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方遠平、深圳市委辦公廳秘書吳寅驍，深圳市總商會經濟聯絡部出境辦主任郭力宏、經濟聯絡部主任科員張高攀及職員陳秀。

第 15 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

十月二十一至二十四日，本會、澳門出入口商會、澳門毛織毛紡廠商會及澳門付貨人協會，繼續得到主辦機構——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的邀請和支持，設立了“澳門製造 MinM”展館，參與這一盛舉。跟隨澳門特區政府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導向，同時配合本屆展覽會“促進合作 共創商機”的主題，“澳門製造 MinM”展館突出“澳門品牌 多元經貿”的概念，向參會的外商、內地商家以及本澳居民宣傳澳門製造的本地優質

品牌，以期將本澳製造的品牌及經貿產品推廣到葡語系國家及內地市場，促進三地經貿往來。



第15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澳門製造 MinM”展館的設計以澳門品牌-未來為設計意念，整體佈局採用獨立的“A”形，結合為M字，以新穎、直觀、簡潔、時尚的佈局呈現產品的現代感。並通過展示參展商的品牌商標，凸顯澳門本土品牌，藉此推廣“澳門製造·澳門品牌”，加深與會者對澳門品牌的認識。



展館名稱爲“澳門製造”館，展館面積爲405平方米，我們本著“承接百年基業·創造千載輝煌”的宗旨參展，以多元化的概念將“澳門製造”館呈現給廣大市民欣賞及參與。集合四商會的展品，令展館生色不少，今屆設計展館的空間感亦較以往開放，各展區的特色情況如下：

接待處：“澳門製造”館的前、後出入口位置都設有接待台，務求第一時間協助進館人士的需要。

展品展示區：爲了配合新穎的展館佈置，讓展品展示將更加突出，集合會員提供澳門製造及工商經貿的展品在館內展示，展品類別多樣化，如成人服裝、童裝、手飾、手袋、配飾、食品、特色手信、香煙、酒品、藥品、光碟、電子、電器、太陽

能光伏板、汽車用品、五金、單車、鋼琴、陶瓷、折扇、傢俱、燭台、工藝品等等未能盡錄。澳門製造區有39間及工商經貿有12間，合共51間參展商支持提供展品。



資訊展示區：爲了今次“澳門製造 MinM”展館，特別爲了各參展商的製作宣傳資料，在展館設置LCD電視不間斷播於參展商的資訊，以加強推廣及讓廣大市民更能清楚各參展商產品特色之處。館內並備有電腦及WiFi功能給市民使用。一連四天的使用者都非常多，更有市民排隊輪候。



娛樂遊戲區：利用現今的科技，設置了投射光感遊戲區，遊戲種類如展翅白鴿、水中金魚及足球運動等類型，增加了新的元素，吸引更多人士參觀展館，讓市民欣賞展品的同時，能有互動的遊戲，增加展館的吸引。

試食悠閒區：“澳門製造(MinM)”展館內備有試飲及試食區，現場免費提供咖啡及雪糕給市民即場品味澳門製造的品牌食品質量，加深市民對澳門食品的認識，爲配合主題，試飲區旁邊設置了一張M字大型梳化，讓市民能舒適地享受悠閒的時光。

現場演奏區：在展覽會期間參展商特別安排習琴的學生到澳門製造館內現場表演，讓他們有一個現場表演的機會，藉此增加展館現場氣氛，讓展館生色不少。



另外，本會與澳門航空合作，舉行澳門航空第四代乘務員制服設計比賽，為支持本土的設計，此比賽採用澳門設計、澳門製造的理念，藉此推廣本澳文化創業產業。比賽共收到 40 位本澳設計師投稿，設計作品共有 41 份，經雙方評選後，均認為各設計師的設計非常專業，經過細心的考量後，選出了七套皆符合各方面元素的设计為入圍作品。並將這七套入圍作品，放置於“澳門製造”館內，除了展示外，亦設置了比賽投票區。讓大眾市民投票，現場選出心目中具代表性的設計作品，而本會及澳門航空為了鼓勵大眾參與，更特別送出豐富的獎品及獎金，給予估中誰是冠軍作品而幸運被抽中的市民。



接待泰國駐廣州總領事館投資處領事

十一月五日，泰國駐廣州總領事館投資處領事代表 Bung-on Thitapaisalpol 女士及助理陳文佳女士到訪本會，本會出席接待的理監事有鄧君明副理事長，馮信堅常務理事及老顯光常務理事。



Bung-on Thitapaisalpol 女士表示泰國是一旅遊資源豐富的國家，許多澳門人喜歡到泰國旅遊，但在工貿往來方面，與澳門的合作則較少，而泰國近年亦發展不同的工業，因此希望透過是次拜訪，能進一步加強與企業界的聯繫和合作，促進兩地的經貿合作，並介紹了泰國的經濟情況。

張左己經濟委員會考察團到訪本會



十一月二十五日，中共十七屆中央委員、全國政協常委、經濟委員會主任、黑龍江省委原副書記、原省長張左己在中聯辦協調部羅香珠部長陪同下，率領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考察團一行十四人到訪本會，受到本會理事長賀一誠，副會長賀定一，副理事長崔煜林、鄧君明，常務理事何國榮、黎仲勳、馮信堅、李時泰、李睿恆，理事阮燕珍、盧寶蘭、盧鑑源、鍾淑蘭、劉鳳玲、李景祥等熱情接待。

張左己表示，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一直將“促進區域經濟協調發展”作為重點調研專題，希望藉著是次到訪，能進一步了解澳門在產業多元化和中小企業發展等方面的情況，對進一步深化澳門與內地經貿交流合作，及促進內地區域經濟協調發展具有重要意義。



賀一誠表示歡迎考察團的到訪，並感謝考察團對本澳經濟發展的關心，詳細分析本澳製造業近年發展的情況，所遇到的困難，同時亦反映本澳企業在內地投資所遇到的問題。會上馮信堅常務理事及劉鳳玲理事亦向代表團講述內地製造業經營的情況，雙方紛紛提出寶貴的意見，氣氛融洽。隨後雙方致送紀念品及合照留念。



是次到訪的考察團成員還有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商務部原副部長、中國商業聯合會會長張志剛，全國政協常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孫曉郁，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全國政協原副秘書長范西成，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國有重點金融機構監事會主席丁仲篋，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工商銀行原監事長王為強，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國家稅務總局原副局長許善達，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原總裁梅興保，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中通誠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公勤、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辦公室巡視員羅更生，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辦公室綜合處處長彭麗文，張左己秘書姜洪斌，全國

政協經濟委員會辦公室財經處干部周洁，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辦公室綜合處干部張博慶，還有中聯辦協調部處長劉暉及經濟部處長陳凱杰。



四商會與海關舉行座談會

十二月一日，澳門海關關長徐禮恆聯同海關各部門官員與本會、澳門出入口商會、澳門毛織毛紡廠商會及澳門付貨人協會舉行座談會。本會由副理事長崔煜林及何桂鈴，常務理事馮信堅代表出席。



海關首先介紹了部份新的口岸主管。會上就多項事情展開討論：(一)有關簡化澳門轉口紅酒往內地的報關手續，希望於明年第一季與內地海關總署能簽署協議。(二)有關無紙化報關，希望於今年實施無紙化報關服務，提昇清關效率，屆時會邀請商會聯絡廠商派員進行測試。(三)澳門已免紅酒入口稅，因此能否豁免申報紅酒的酒精度數，簡化報關手續，此事海關會與經濟局商議。(四)內地與台灣的 ECFA，可能有部份貨物經香港或澳門中轉到內地，海關對貨物亦會全程監管，要出示證明，其轉運手續與香港相同。



另一方面，由於賭場穿梭巴士必須通過行車道才能轉回停泊處及載客，令致車道十分擠塞，因此希望海關能向治安警察部門反映，能設立專線給賭場穿梭巴士，以及讓香港人士亦能隨車出境。

選舉第三十屆理監事及修改會章

本會第廿九屆理監事任期於十二月屆滿，並於十二月十日舉行第四次會員大會，選舉新一屆理監事。



大會由副會長何慶主持，理事長賀一誠匯報會務工作時表示，製造業對經濟的健康發展和社會穩定的作用不容忽視，行業面臨的困難，政府應當給予扶助，故希望政府在相關法規制訂上，考慮產業特點及實際情況，在產業政策上適當扶持製造業，助其生存和發展。製造業曾是澳門四大經濟支柱之一，為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發揮重要作用。隨着本澳及全球經濟不斷變化，鄰近地區激烈競爭，本澳營商成本不斷上升。以製衣業加工為主的澳門工業已漸失去優勢，出口額急速下降，企業經營舉步維艱。上月國務院總理溫家寶訪澳時，對澳門提出四點

希望，其一是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為此，研究如何保留工業在澳門持續發展，將是本會首要任務。

對於協助推廣“澳門製造”，本會為籌備“澳門製造業開拓內地銷售市場孵化中心項目”，已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作出許多市場研究及測試，先後走訪商務部、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及上海東華大學，繼而在澳門及內地註冊“MinM”品牌，藉此讓會員創立具澳門特色的“澳門製造”品牌。



不過，單一企業在內地推銷品牌，建立銷售網絡非易事。倘能得到政府全方位支持，協助企業升級轉型、創立品牌，宣傳推廣“澳門製造”產品，加強內地消費者對“澳門製造”的信心，更有利企業開拓內地市場。

當前澳門製造業除面對大環境因素，亦面對內部眾多不利因素，如新《勞動關係法》及《聘用外地僱員法》生效，大大推高業界營運成本，希望特區政府在相關法規政策的制訂上，把不同行業的產業特點和實際情況列為考量重要因素，適當扶持製造業生存及發展。



會上通過現屆理事長的會務工作報告，並通過副理事長黃志成、副監事長何國基提交的財務報告及監事會意見書。同時，由崔煜林副理事長提出修改會章提案，並獲大會一致通過。隨

即舉行第三十屆理監事選舉，並選出賀一誠會長、崔焜林理事長及何慶監事長等等。

第十屆粵港澳主要商會高層圓桌會議

十二月十六日，舉行第十次粵港澳主要商會高層圓桌會議，由副理事長鄧君明代表出席。



會上討論內容圍繞《珠三角發展規劃綱要》、《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以及《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為主，並結合港澳企業在粵投資碰到的較為普遍的問題發言，當中討論數項事情：(一)港澳企業拓展國內營銷市場面臨的困難及機遇；(二)扶持中小企業融資問題探討；(三)改善營商環境及通關便利化；(四)如何發揮港澳企業在深圳前海、深港河套、廣州南沙、珠海橫琴等重點合作區開發中的作用；(五)港澳企業在後亞運會經濟中的機遇和挑戰。



新一屆理監事拜訪經濟財政司及勞工事務局

本會於12月改選出新一屆理監事，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賀一誠會長的帶領下，聯同監事長何慶、理事長崔焜林、副會長陳俊、副理事長黃志成、鄧君明、馮信堅、李時泰、黃華強及副監事長何國基一同拜訪經濟財政司譚伯源司長。



賀一誠會長首先感謝譚伯源司長對本會一直的支持與關心，並介紹本會已完成新一屆理監事的換屆情況，希望譚伯源司長能繼續鼎力支持及指導本會新一屆理監事的各項工作。

崔焜林理事長亦介紹今屆理監事會新增加了一些食品業的成員，希望結集更多不同製造行業的理監事，為澳門製造業持續發展出謀獻策。澳門自回歸後，經濟發展迅速，發展空間無限。因此，希望譚伯源司長能繼續支持廠商會的工作，給予指導思想，以便配合政府政策及行業發展，為澳門工業及會員服務。

譚伯源司長對新一屆理監事表示衷心的祝賀，同時亦勉勵新一屆理監事，在會務上能蒸蒸日上。特區政府非常重視製造業的發展，希望新一屆理監事能多提業界意見，共同研究如何利用現有條件及資源，創造及尋求製造業的發展空間，吸引更多新的企業來澳投資，讓本澳工商能有新面貌。同時亦認同廠商會在推廣“Made in Macau”方面所作出的努力，並建議以“Made in Macau” “Made by Macau” “Made for Macau” “Made through Macau”為四個基礎，研究創造出更多發展的空間。

崔焜林理事長表示會根據譚伯源司長的指導思想，積極進行研究及探討，希望將澳門工業提升到一個更高的層次。

同日，下午在崔焜林理事長帶領下，拜訪了勞工事務局，得到孫家雄局長等官員的熱情接待。

崔焯林理事長感謝勞工事務局對澳門工業多年的支持及關心，在工業發展的過程中，給予了很大的幫助，雙方亦一直透過良好的溝通協調機制，對許多初發的勞資問題進行預防和及時的解決，令製造業在勞資關係方面更趨和諧。



孫家雄局長亦衷心祝賀本會新一屆的理監事，並讚揚雙方一直保持良好溝通，取得很好的效益，同時勞工事務局為提升服務的質素，因此在各部門亦會優化工作，提供更為配合社會發展需要的服務，並因應各行業的需要，開展專業培訓課程，以提升市民的競爭力，亦為企業培訓所需的人力資源，有利社會經濟發展。祈望日後雙方能繼續加強溝通合作，努力推動勞資關係達到更和諧的階段。

出席接待的勞工事務局官員有就業廳鄧月微廳長、勞動監察廳李少芳代廳長、職業安全健康廳丁麗群代廳長、研究及資訊廳戴冰代廳長、職業培訓廳余桂生代廳長。本會出席拜訪的副理事長有黃志成、賀定一、馮信堅及黃華強等。

崔焯林理事長衷心感謝該局對澳門工業的支持，近年更協助本會“MinM”參與多次的外地展銷活動，雙方努力將澳門工業向海外推廣，為澳門工業尋找更大的發展空間，而隨著澳門的經濟發展，“澳門製造”是一個透過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及澳門工業界共同努力得出的成果，是一個成功的品牌，澳門企業應好好把握及善用，這方面本會與經濟局會繼續攜手合作，努力研究如何為澳門製造業發展創造新的發展空間。

蘇添平局長亦衷心祝賀本會新一屆的理監事在崔焯林理事長帶領下會務工作更進一步，祈望雙方一如既往保持良好的溝通及聯繫，繼續努力為澳門工業界提供更好的營商環境。同時亦希望與本會一同努力推動澳門的經濟發展，從不同的方向，讓澳門工業走向一個新的台階。蘇添平局長亦認同“澳門製造”是澳門一個很好的產業形象，該局會繼續研究如何向外推廣、宣傳，讓更多海內外人士認識澳門工業，吸引更多外來投資者，讓澳門工業更趨多元化。

本會出席拜訪的理監事有副理事長黃志成、賀定一、馮信堅及副監事長何國基等。經濟局出席接待的官員有戴建業副局長、經濟活動稽查廳代廳長柯文浩、牌照暨消費稅處劉傑麟處長、對外貿易處羅佩基處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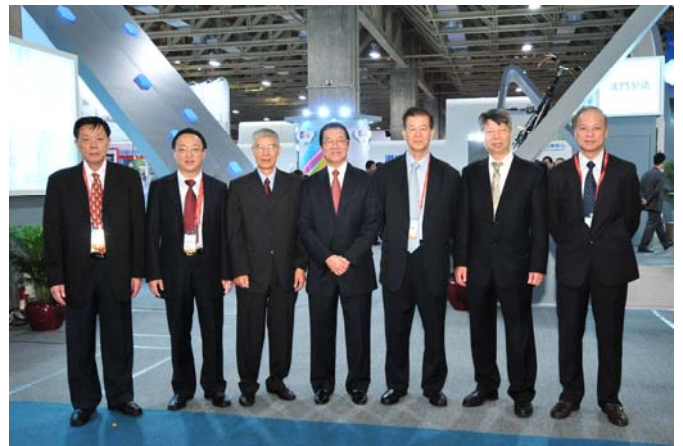
新一屆領導層拜訪經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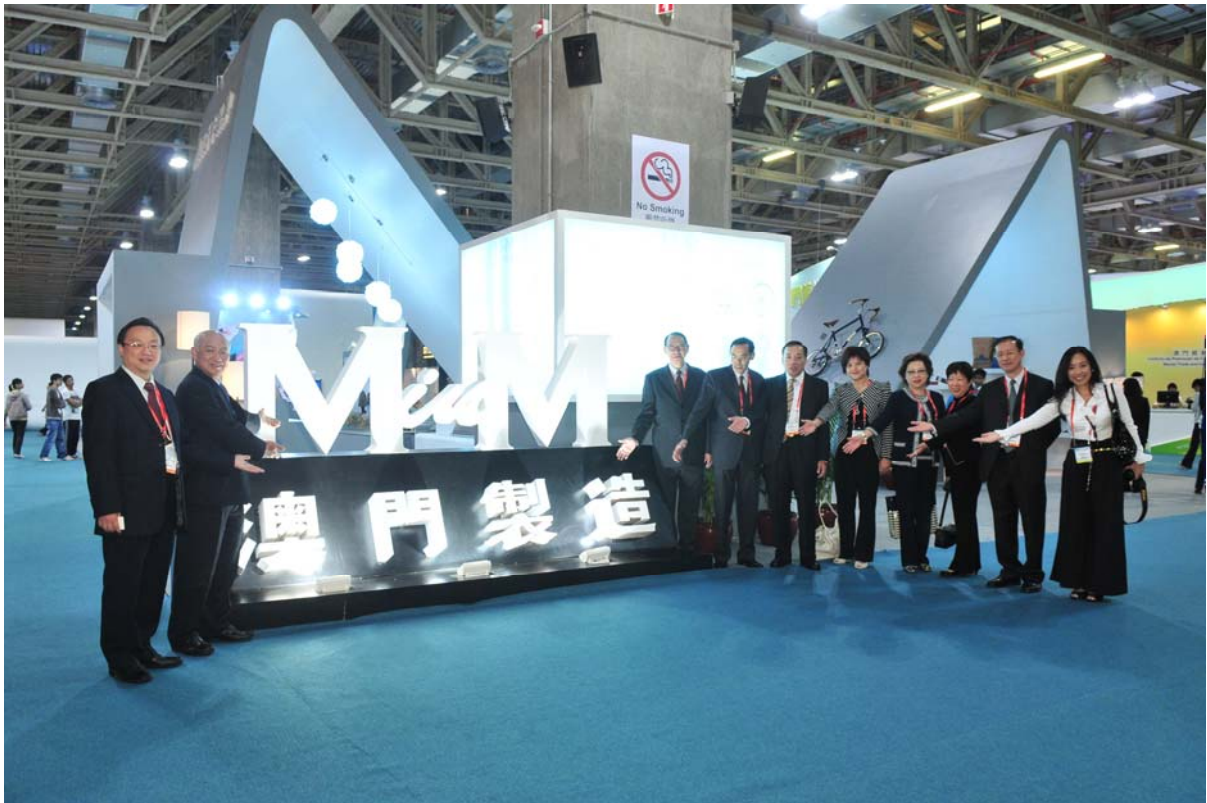
十二月三十日，本會新一屆的理監事在崔焯林理事長帶領下，拜訪了經濟局，得到蘇添平局長等官員的熱情接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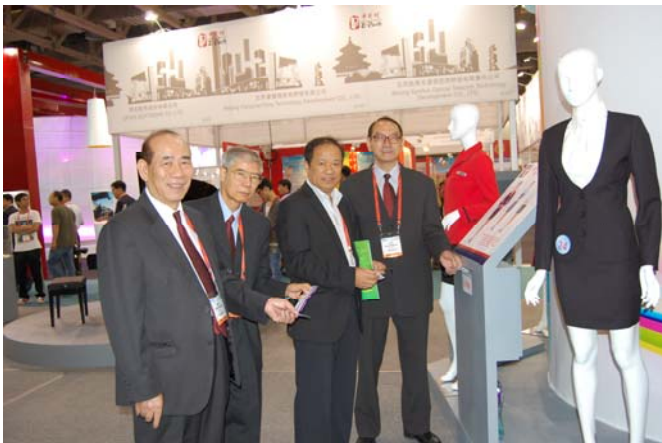
















2010年1-12月澳門輸美、歐盟部份成衣及紡織品出口統計

序號	輸美紡織品類別號	單位	2010年1-12月 出口數量	與2009年同期 相比的增長率
1	338 棉制針織襯衫	DOZ	27,380	-75.9%
2	339 棉制針織襯衫	DOZ	352,501	-57.7%
3	340 男式梭織襯衫	DOZ	12,136	-57.3%
4	345 套衫	DOZ	835	-78.5%
5	347 棉制褲子	DOZ	29,931	-27.0%
6	348 棉制褲子	DOZ	111,295	-52.3%
7	349 棉及化纖制胸衣	DOZ	---	---
8	352 棉及化纖制內衣	DOZ	973,629	-31.9%
9	447 毛制褲子	DOZ	47	840.0%
10	638 化纖制針織襯衫	DOZ	10,188	-63.0%
11	639 化纖制針織襯衫	DOZ	113,269	26.2%
12	640 男式梭織襯衫	DOZ	4,650	-11.2%
13	645 套衫	DOZ	---	-100.0%
14	646 套衫	DOZ	---	-100.0%
15	647 化纖制褲子	DOZ	1,864	-60.7%
16	648 化纖制褲子	DOZ	6,876	-56.0%
17	649 棉及化纖制胸衣	DOZ	855	-72.3%
18	652 棉及化纖制內衣	DOZ	125,571	-56.0%
19	659-S 泳衣	KGS	16	-99.6%
20	847 毛制褲子	DOZ	7	-99.5%

序號	輸歐盟紡織品類別號	單位	2010年1-12月 出口數量	與2009年同期 相比的增長率
1	4 T恤衫	PCS	523,675	-37.9%
2	5 套頭衫	PCS	119,692	-86.5%
3	6 褲子	PCS	1,707,017	-53.8%
4	7 女式襯衫	PCS	236,646	-31.9%
5	26 連衣裙	PCS	92,558	-37.3%
6	31 胸衣	PCS	1,788,216	-9.1%
7	73 針織運動套裝	PCS	---	-100.0%

數據來源：澳門經濟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令 第 189 號

《海關總署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管理辦法〉的決定》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經海關總署署務會議審議通過，現予公布，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署 長 盛光祖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五日

海關總署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 海關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管理辦法》的決定

為了规范管理，海關總署決定將《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管理辦法》（海關總署令第 160 號，以下簡稱《辦法》）作如下修改：

一、刪除《辦法》第六條第三項。

二、將《辦法》第六條第五項由“進出口貿易，包括轉口貿易”修改為“國際轉口貿易”。

本決定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辦法》根據本決定作相應的修正，重新公布。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珠澳跨境工業區 珠海園區管理辦法

（2007 年 3 月 8 日海關總署令第 160 號發布，根據 2010 年 3 月 15 日海關總署令第 189 號公布的《海關總署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管理辦法〉的決定》修正）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為了規範海關對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以下簡稱珠海園區）的監管，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以下簡稱海關法）和其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珠海園區是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珠海園區實行保稅區政策，與中華人民共和國關境內的其他地區（以下稱區外）之間進出貨物在稅收方面實行出口加工區政策。

第三條 海關在珠海園區派駐機構，依照本辦法對進出珠海園區的貨物、物品、運輸工具以及珠海園區內企業、場所實行 24 小時監管。

第四條 珠海園區實行封閉式管理。珠海園區與區外以及澳門園區之間，應當設置符合海關監管要求的圍網隔離設施、卡口、視頻監控系統以及其他海關監管所需的設施。

珠海園區和澳門園區之間設立專用口岸通道，用于兩個園區的貨物、物品、運輸工具以及人員進出。珠海園區和區外之間設立進出區卡口通道，用于珠海園區與區外之間的貨物、物品、運輸工具以及人員進出。

第五條 珠海園區內不得建立商業性生活消費設施。除安全保衛人員和企業值班人員外，其他人員不得在珠海園區居住。

第六條 珠海園區可以開展以下業務：

- （一）加工制造；
- （二）檢測、維修、研發；
- （三）儲存進出口貨物以及其他未辦結海關手續貨物；
- （四）國際轉口貿易；
- （五）國際採購、分銷和配送；
- （六）國際中轉；
- （七）商品展示、展銷；

(八) 經海關批准的其他加工和物流業務。

第七條 珠海園區內企業（以下簡稱區內企業）應當具有法人資格，具備向海關繳納稅款以及履行其他法定義務的能力，並且在區內擁有專門的營業場所。特殊情況下，經直屬海關批准，區外法人企業可以依法在珠海園區內設立分支機構。

區內企業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報關單位註冊登記管理規定》以及相關規定向海關辦理註冊登記、變更、注銷、行政許可延續以及換證等手續。

第八條 區內企業應當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以及國家有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設置符合海關監管要求的賬簿、報表，記錄本企業的財務狀況和有關進出珠海園區貨物、物品的庫存、轉讓、轉移、銷售、加工、使用和損耗等情況，如實填寫有關單證、賬冊，憑合法、有效憑證記賬並且進行核算。

第九條 海關對區內企業實行電子賬冊監管制度和計算機聯網管理制度。

珠海園區行政管理機構或者其經營主體應當在海關指導下通過“電子口岸”平臺建立供海關、區內企業以及其他相關部門進行電子數據交換和信息共享的計算機公共信息平臺。

區內企業應當建立符合海關聯網監管要求的計算機管理系統，按照海關規定的認證方式，提供符合海關查閱格式的電子數據並且與海關信息系統聯網。

第十條 區內企業不實行加工貿易銀行保證金臺賬制度。

第十一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區內企業應當在情況發生之日起 5 個工作日內書面報告海關，並且辦理相關手續：

- (一) 遭遇不可抗力的；
- (二) 海關監管貨物被盜竊的；
- (三) 區內企業分立、合並、破產的。

第十二條 法律、行政法規禁止進出口的貨物、物品，不得進出珠海園區。

第二章 對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貨物的監管

第十三條 海關對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實行備案制管理，但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的貨物除外。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由貨物的收發貨人或者代理人填寫進出境貨物備案清單，向海關備案。

對於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區內企業提出書面申請並且經海關批准的，可以辦理集中申報手續，但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章另有規定的除外。

第十四條 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應當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申報。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貨物的進出境口岸不在園區主管海關管轄區域的，區內企業應當辦理有關手續。

第十五條 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不實行進出口配額、許可證件管理，但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章另有規定的除外。

第十六條 從境外進入珠海園區的貨物，除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按照以下規定徵收進口關稅和進口環節稅：

- (一) 珠海園區生產性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所需的機器、設備和其他物資，予以免稅；
- (二) 區內企業自用的生產、管理設備和自用合理數量的辦公用品及其所需的維修零配件，建設生產廠房、倉儲設施所需的物資、設備，予以免稅；
- (三) 珠海園區行政管理機構自用合理數量的管理設備和辦公用品及其所需的維修零配件，予以免稅；
- (四) 區內企業為加工出口產品所需的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包裝物料，予以保稅；
- (五) 轉口貨物、在珠海園區儲存的貨物和展覽品、樣品，予以保稅；
- (六) 上述規定範圍外的貨物或者物品從境外進入珠海園區，應當依法納稅。

本條前款規定的從境外免稅進入珠海園區的貨物出區進入區外的，海關按照貨物進口的有關規定辦理手續；需要徵稅的，按照貨物出區時的實際狀態徵稅；屬於配額、許可證件管理商品的，區內企業或者區外收貨人還應當向海關出具進口配額、許可證件。

從珠海園區運往境外的貨物免徵出口關稅，但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的除外。

第三章 對珠海園區與區外之間進出貨物的監管

第十七條 珠海園區內貨物運往區外視同進口，海關按照貨物進口的有關規定辦理手續。需要徵稅的，按照貨物出區時的實際狀態徵稅；屬於配額、許可證件管理商品的，區內企業或者區外收貨人還應當向海關出具進口配額、許可證件。

以一般貿易方式經珠海園區進入區外，並且獲得香港或者澳門簽證機構簽發的 CEPA 優惠原產地證書的貨物，可以按照規定享受 CEPA 零關稅優惠。

第十八條 區內企業在加工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邊角料、廢品，以及加工生產、儲存、運輸等過程中產生的包裝物料，區內企業提出書面申請並且經海關批准的，可以運往區外，海關按出區時的實際狀態徵稅。屬於進口配額、許可證件管理商品的，免領進口配額、許可證件；屬於列入《禁止進口廢物目錄》的廢物以及其他危險廢物需出區進行處置的，有關企業憑珠海園區行政管理機構以及所在地的市級環保部門批件等材料，向海關辦理出區手續。

區內企業在加工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殘次品內銷出區的，海關按內銷時的實際狀態徵稅。屬於進口配額、許可證件管理的，企業應當向海關出具進口配額、許可證件。

第十九條 珠海園區內貨物運往區外的，由區內企業、區外收貨人或者其代理人向海關辦理申報手續。

第二十條 區內企業跨關區配送貨物或者異地企業跨關區到珠海園區提取貨物的，可以在珠海園區主管海關辦理申報手續，也可以按照規定在異地企業所在地海關辦理申報手續。

第二十一條 區內企業需要將模具、原材料、半成品等運往區外進行加工的，應當在開展外發加工前，憑承攬加工合同或者協議、承攬企業營業執照復印件和區內企業簽章確認的承攬企業生產能力狀況等材料，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辦理外發加工手續。

委托區外企業加工的期限不得超過 6 個月，加工完畢後的貨物應當按期運回珠海園區。在區外開展外發加工產生的邊角料、廢品、殘次品、副產品不運回珠海園區的，海關應當按照實際狀態徵稅。區內企業憑出區時委托區外加工申請書以及有關單證，向海關辦理驗放核銷手續。

第二十二條 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批准，區內企業可以在區外進行商品展示，也可以承接區外商品的展示，並且比照海關對暫時進出境貨物的有關規定辦理進出區手續。

第二十三條 在珠海園區內使用的機器、設備、模具和辦公用品等海關監管貨物，區內企業或者珠海園區行政管理機構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提出書面申請，並且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核準、登記後，可以運往區外進行檢測、維修。區內企業將模具運往區外進行檢測、維修的，應當留存模具所生產產品的樣品或者圖片資料。

運往區外進行檢測、維修的機器、設備、模具和辦公用品等，不得在區外用于加工生產和使用，並且應當自運出之日起 60 日內運回珠海園區。因特殊情況不能如期運回的，區內企業或者珠海園區行政管理機構應當在期限屆滿前 7 日內，以書面形式向海關申請延期，延長期限不得超過 30 日。

檢測、維修完畢運回珠海園區的機器、設備、模具和辦公用品等應當為原物。有更換新零件、配件或者附件的，原零件、配件或者附件應當一並運回區內。對在區外更換的國產零件、配件或者附件，需要退稅的，由區內企業或者區外企業提出申請，園區主管海關按照出口貨物的有關規定辦理手續，簽發出口貨物報關單證明聯。

第二十四條 貨物從區外進入珠海園區視同出口，海關按照貨物出口的有關規定辦理手續。屬於出口應稅商品的，按照有關規定進行徵稅；屬於配額、許可證件管理商品的，區內企業或者區外發貨人還應當向海關出具出口配額、許可證件。

貨物的出口退稅，除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按照以下規定辦理：

(一) 從區外進入珠海園區供區內企業使用的國產機器、設備、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包裝物料以及建造基礎設施、企業和行政管理部門生產、辦公用房所需合理數量的基建物資等，海關按照出口貨物的有關規定辦理手續，簽發出口貨物報關單證明聯；

(二) 從區外進入珠海園區供區內企業和行政管理機構使用的生活消費用品、交通運輸工具等，海關不予簽發出口貨物報關單證明聯；

(三) 從區外進入珠海園區的進口機器、設備、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包裝物料、基建物資等，有關企業應當向海關提供上述貨物或者物品的清單，並且辦理出口報關手續；上述貨物或者物品已經繳納的進口環節稅，不予退還。

第二十五條 區內企業運往區外進行外發加工的貨物，加工生產過程中使用國內料件並且屬於出口應稅商品的，加工產品運回區內時，所使用的國內料件應當按規定繳納出口關稅。

從區外運到區內供區內企業自用並且不再出區的物資，區內企業應當向海關提供有關物資清單，經海關批准放行。

第二十六條 對於珠海園區與區外之間進出的貨物，企業提出書面申請並且經海關批准的，可以辦理集中申報手續，並且適用每次貨物進出時海關接受該貨物申報之日實施的稅率、匯率，但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章另有規定的除外。集中申報的期限不得超過 30 日，並且不得跨年度辦理。

第四章 對珠海園區內貨物的監管

第二十七條 珠海園區內貨物可以在區內自由流轉。區內企業之間轉讓、轉移貨物的，雙方企業應當及時將轉讓、轉移貨物的品名、數量、金額等有關事項向海關備案。

第二十八條 區內企業可以將本企業加工生產的產品轉入其他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以及區外加工貿易企業進一步加工後復出口，海關參照出口加工區貨物出區深加工結轉的有關規定實施監管。

第二十九條 區內企業自開展業務之日起，應當每年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辦理報核手續，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應當自受理報核申請之日起 30 日內予以核銷。區內企業有關賬冊、原始單證應當自核銷結束之日起至少保留 3 年。

第三十條 因不可抗力造成珠海園區內貨物損壞、滅失的，區內企業應當及時書面報告珠海園區主管海關，並且提供保險、災害鑒定部門的有關證明。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核實確認後，按照以下規定處理：

（一）貨物滅失，或者雖未滅失但完全失去使用價值的，海關依法辦理核銷和免稅手續；

（二）進境貨物損壞，失去原使用價值但可以再利用的，區內企業可以向海關辦理退運手續。要求運往區外的，由區內企業提出申請，並且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核準後，按照出區時的實際狀態辦理海關手續；

（三）區外進入珠海園區的貨物損壞，失去原使用價值但可以再利用，並且向區外出口企業進行退換的，可以退換為與損壞貨物同一品名、規格、數量、價格的貨物，並且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辦理退運手續。

需要退運到區外的貨物，區內企業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提出退運申請，提供注冊地稅務主管部門證明其貨物未辦理出口退稅或者所退稅款已退還稅務主管部門的證明材料和出口單證，並且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批准的，可以辦理退運手續；屬於已經辦理出口退稅手續並且所退稅款未退還稅務主管部門的，按照本條第一款第（二）項的有關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 因保管不善等非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貨物損壞、滅失的，按照以下規定辦理：

（一）對於從境外進入珠海園區的貨物，區內企業應當按照一般貿易進口貨物的規定，以貨物進入珠海園區時海關接受申報之日適用的稅率、匯率，依法向海關繳納損毀、滅失貨物原價值的進口環節稅；

（二）對於從區外進入珠海園區的貨物，區內企業應當重新繳納出口退還的國內環節有關稅款，海關根據有關單證辦理核銷手續。

第三十二條 區內企業生產屬於被動配額管理的出口產品，應當事先報經有關部門批准。

第三十三條 海關對於珠海園區與其他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或者海關保稅監管場所之間流轉的保稅貨物，實行繼續保稅監管。

貨物從已經實行國內貨物入區（倉）環節出口退稅制度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或者海關保稅監管場所轉入珠海園區的，海關不予簽發出口貨物報關單證明聯。貨物從未實行國內貨物入區（倉）環節出口退稅制度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或者海關保稅監管場所轉入珠海園區的，按照貨物實際離境的有關規定辦理申報手續，由轉出地海關簽發出口貨物報關單證明聯。

第五章 對進出珠海園區運輸工具和個人 攜帶貨物、物品的監管

第三十四條 運輸工具和個人進出珠海園區的，應當經由海關指定的專用通道，並且接受海關監管和檢查。

第三十五條 貨運車輛、非貨運車輛進出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的，應當經主管部門批准，並且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關於來往香港、澳門公路貨運企業及其車輛和駕駛員的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港澳車輛管理辦法）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辦理備案手續。

澳門車輛進出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的，申請人應當在報經主管部門批准後，持主管部門批文、車主/企業、



汽車、駕駛員等有關資料向珠海園區主管海關申請備案，並且提供海關認可的擔保，海關簽發《來往澳門汽車進出境簽證本》。

第三十六條 港/澳籍貨運車輛、非貨運車輛以及澳門車輛從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進境後，應當在3個月內復出境；特殊情況下，經珠海園區主管海關同意，可以在車輛備案有效期內予以延期，延長期限不得超過3個月。

第三十七條 對於從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進境的貨運車輛，海關按照港澳車輛管理辦法及其有關規定進行監管。

對於從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進境的非貨運車輛、澳門車輛，海關比照港澳車輛管理辦法及其有關規定進行監管。

第三十八條 進境的港/澳籍貨運車輛、非貨運車輛可以從珠海園區進入珠海市區或者從珠海市區進入珠海園區。從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進入珠海園區的澳門車輛，不得從珠海園區進入區外。

第三十九條 經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進出珠海園區、澳門園區人員攜帶的行李物品，應當以自用合理為限，海關按照進出境旅客行李物品監管的有關規定進行監管。

進出珠澳跨境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車輛的備用物料和駕駛員攜帶的行李物品，應當以旅途需要為限，超出旅途需要的，海關不予放行。

第四十條 珠海園區與區外之間進出的下列貨物，經海關批准，可以由區內企業指派專人攜帶或者自行運輸：

- (一) 價值1萬美元以下的小額貨物；
- (二) 因品質不合格復運區外退換的貨物；
- (三) 已辦理進口納稅手續的貨物；
- (四) 企業不要求出口退稅的貨物；
- (五) 其他經海關批准的貨物。

第六章 附 則

第四十一條 除國際中轉貨物和其他另有規定的貨物外，珠海園區與境外之間進出的貨物，列入海關進出口統計。珠海園區與區外之間進出的貨物，列入海關單項統計。

區內企業之間轉讓、轉移的貨物，以及珠海園區與其他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或者海關保稅監管場所之間流轉的貨物，不列入海關統計。

第四十二條 本辦法下列用語含義：

澳門園區，是指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珠澳跨境工業區的澳門園區。

貨運車輛，是指依照港澳車輛管理辦法規定在海關備案，從事來往粵澳公路貨物運輸的粵澳兩地牌照車輛。

非貨運車輛，是指經主管部門批准，並且按照規定在海關備案、來往粵澳的粵澳兩地牌照商務車輛、私人小汽車。

澳門車輛，是指在珠海園區投資設廠的境外商戶的澳門籍貨運車輛和私人小汽車，以及澳門專業貨運公司的貨運車輛。

第四十三條 海關對珠海園區管理的其他事項，由拱北海關比照本辦法以及國家有關規定予以處理。

第四十四條 違反本辦法，構成走私行為、違反海關監管規定行為或者其他違反海關法行為的，由海關依照海關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行政處罰實施條例》的有關規定予以處理；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第四十五條 本辦法由海關總署負責解釋。

第四十六條 本辦法自2007年4月8日起施行。

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概要

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MIECF)是一年一度的高效能平臺，致力在華南地區宣傳低碳未來和城市可持續發展的解決方案。作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發起並積極倡導的展會活動，MIECF 的戰略定位在於促進政策制訂者、業界領袖和企業決策者的交流與合作。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涵蓋多項互動交流活動，包括綠色論壇、綠色晚宴及其它交流活動、綠色配對及綠色商機合作日，為企業提供絕佳機遇，擴大其在泛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業務制。強大的互動交流支持服務吸引了眾多志在拓展海外市場、發達國家市場（如歐盟）和發展中國家市場（如巴西和東歐）的企業。

上屆重要資料一覽

2010 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共吸引了來自 47 個國家和地區的 5,990 名專業觀眾，合共 1,000 名代表登記參加了論壇及會議，參展機構達 362 家。於會前及會期共收集到 558 個環保投資及產品代理銷售專案。此外，活動期間大會共安排了 416 場配對洽談，促成共 24 項簽約項目。

2011 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

重點關注以下領域：再生能源、綠色交通、能源效益、環境保護以及相關服務。屆時參展商將向大型買家、城市規劃人員和潛在的合作夥伴展示自己的產品。

2011MIECF 主要系列活動

- 綠色商機合作日

為進一步促進環境領域的合作，2011MIECF 將於「綠色商機合作日」舉辦一系列活動，包括多場研討會、交流酒會與及簽約儀式等。

「綠色商機合作日」由多個不同的經貿組織、政府部門及商會主辦。務求融合中國、澳門及海外商貿組織和商會的網絡和規模，提高商業合作活動的水平。

綠色商機合作研討會及高峰會將讓來自不同地區的環保和金融領域的企業及機構就發展項目、綠色融資的現狀及趨勢，以及環保合作發展之策略進行深層次的探討。「綠色商機合作日」造就企業及投資者之間交流與合作，共同把握綠色商機。

- 綠色公眾日

大會將安排多項活動，向公眾宣揚綠色生活的理念，包括綠色工作坊、環保主題講座、環保表演等。去年「綠色公眾日」參觀公眾超過 2,000 人。

- 論壇及多場次的專業活動

2011 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包含多個高水準的專題研討會及會議，主要針對綠色環保及可持續發展等議題。屆時多個地區的業界領袖及政府高層代表將會參與討論、個案分析及探討市場商機。

2010MIECF 組織架構

主辦單位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特邀支持單位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

大會官方網站：www.macaomiecf.com

澳門廠商聯合會

澳門羅保博士街34-36號廠商會大廈17樓

Escritório, Rua do Dr. Pedro José Lobo, No.34-36 Edf. A.I.M. 17^o andar, Macau.

Tel: (853) 2857 4125 Fax: (853) 2857 8305

E-mail: aim@macau.ctm.net Website: <http://www.madeinmacau.net>